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4,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91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洛凯股份”，股票代码为“60382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7.23 元/股，发行数量为 4,000 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4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6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4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6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5,922,73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59,721,337.9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7,270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58,662.1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经核查确认，共计 5,597 个入围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及《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 14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 6,160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44,536.80 元；有 1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 160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1,156.80 元。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情况如下：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993,68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8,874,306.4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6,32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5,693.60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	配售对象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交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沈向东	沈向东	440	3,181.20	2,024.40	280	2,024.40	160
2	卢大文	卢大文	440	3,181.20	0	0	0	440
3	梁惠青	梁惠青	440	3,181.20	0	0	0	440
4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0	3,181.20	0	0	0	440
5	法国巴黎银行	法国巴黎银行—QFII 投资账户	440	3,181.20	0	0	0	440
6	章安	章安	440	3,181.20	0	0	0	440
7	毕红芬	毕红芬	440	3,181.20	0	0	0	440
8	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	440	3,181.20	0	0	0	440
9	李卓	李卓	440	3,181.20	0	0	0	440
10	翟瑞雪	翟瑞雪	440	3,181.20	0	0	0	440
11	张刚强	张刚强	440	3,181.20	0	0	0	440
12	张承浩	张承浩	440	3,181.20	0	0	0	440
13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40	3,181.20	0	0	0	440
14	刘晓红	刘晓红	440	3,181.20	0	0	0	440
15	卢伟荣	卢伟荣	440	3,181.20	0	0	0	440
合计			6,600	47,718.00	2,024.40	280	2,024.40	6,32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83,590 股，包销金额为 604,355.70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 0.21%。

2017 年 10 月 11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转至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512019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1日